

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論文研究計畫發表流程圖

111.08.09

研究生

提出申請(發表前 2 週提出), 登記教室外, 檢附文件:

1. 論文計畫發表申請表
2. 歷年成績單(至少修畢 20 學分)
3.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證明
4. 論文研究計畫初稿光碟 1 份、**論文研究計畫初稿紙本 3 份**(依論文印製須知編印)
5. 審查委員停車申請單(無則免附)
6. 論文研究計畫宣傳海報檔(電郵寄至所辦信箱)

★論文計畫與口考至少需間隔 4 個月★



所辦

1. 受理申請
2. 製作聘函



研究生

1. 領取聘函
2. 將聘函連同經所辦用印之論文研究計畫紙本寄予審查委員。



研究生

發表當天

自備本學程「論文計畫發表審查意見表」3 份、本學程「論文研究計畫與專業領域相符性審查意見表」1 份。

發表結束

一週內需繳回

1. 「論文計畫審查意見表」3 份
2. 「論文研究計畫與專業領域相符性審查意見表」1 份
3. 「論文計畫口試記錄」(格式不限)